用户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2023年元门乡技术培训（第二次）

预算金额：80.0万元，最高限价：80.0万元，其中，一标段40.0万元；二标段40.0万元。

控制价：146元/人/天，其中含50元/人/天的误工补贴

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二、培训目的

为引导和教育农民遵纪守法、崇尚科学、移风易俗，使之成为“有文化、懂技术、会经营”的新型农民，推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，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，增加农民收入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，加快培养乡村振兴人才队伍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元门乡建档立卡脱贫户、监测户中16岁至59岁劳动力。

四、培训要求

（一）实施计划

为达到良性竞争和提高授课质量，将我乡6个村划分为二个培训标段实施招标，具体为向民村、南训村、红旗村为一标段；翁村、红茂村、元门村为二标段。实现2个标段2家培训机构同时进驻，同时开展培训活动。

（二）招生和费用

各中标单位仅限在我乡辖区内自主招收我乡户籍学员，并最终以实际培训的人数进行结算，每标段培训机构费用不超过 40 万元，招投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，培训项目资金总额为 80 万元。参训学员每人每日参考培训费用为 146 元，其中含 50 元/人/天的误工补贴。发放的务工补贴不得领取现金，须以转账方式转入学员社保卡。

（三）培训科目和课程设置

每个标段的培训科目只能从《2023 年元门乡农村劳动力技术培训课目表》中选择，且同一个村委会培训科目不得重复培训。

为使培训针对性更强，凸显村庄产业发展路径，所有村须开设野生茶种植及管护类培训课程；向民须开设黎锦、毛薯病虫害防治培训课程；翁村须开设园艺师、黎苗特色餐饮或者苗家美食传承培训课程。

各标段根据“固定科目+自选科目”的方式设置好培训课程，并报乡政府备案后方可实施。

（四）接受监督

各标段培训机构须接受由各村委会安排的培训工作监督人员，负责核实参训人数和人员，监督评价授课质量；乡政府将不定期组织对授课内容的抽查，并确保每个标段全覆盖抽查。

（五）其他要求

1.结业后续服务

培训机构应为参训学员提供课后和结业后的相关咨询服务，服务时间为一年，并在结业后一年内开展不少于 2 次的回访工作，服务期限为从签订合同后，对应标段培训工作完成之日起计算。培训机构应通过自身资源，在培训结业后为我乡劳动力一年内不定

期提供就业信息。

2.按时完成培训任务

各培训机构须在2个月内完成既定的培训任务，如未能按时完成培训任务的，则余下的培训任务将由乡政府指定其他培训进度快、质量好的培训机构继续完成，产生的费用以实际培训人数做结算，但累计不得超过该标段培训费用，并将未能按时完成培训任务的培训机构纳入信誉黑名单，不得承接我乡的培训项目。

3.做好培训档案移交工作

所有参训人员实行实名制度管理，按照要求建立培训档案。制定详细的课程表和培训签到表，确定培训地点，培训时间等，由培训机构制定教学计划报送元门乡人民政府审核批准，并签署委托培训协议书。

培训机构按照元门乡人民政府的要求，严格进行规范培训，保证培训质量。培训结束及时将参训人员花名册、身份证复印件、学员签到表等培训有关材料上报乡政府。

附:

2023年元门乡农村劳动力技术培训课目表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2">养殖技术</td><td colspan="5">种植技术</td><td rowspan="2">厨师（农村宴席，含黎苗特色餐饮及苗家美食传承）</td><td rowspan="2">糕点制作</td><td rowspan="2">保姆及家务操持</td><td rowspan="2">挖机技术</td><td colspan="3">建筑施工类</td><td rowspan="2">黎锦</td></tr>
<tr><td>地瓜</td><td>毛薯病虫害防治</td><td>咖啡种植及管护</td><td>园艺师</td><td>野生大叶茶育苗及管护</td><td>建筑砌筑</td><td>电工</td><td>装修水电工</td></tr>
</table>

注：所有标段须开设野生大叶茶种植类培训课程；向民须开设黎锦、毛薯病虫害防治培训课程；翁村须开设园艺师或可考取种植类资格（职称）的课程、黎苗特色餐饮或者苗家美食传承培训